

會徽、會址、會歌



圖案顯示之意義

- 一、圓形榮字代表全體退除役官兵，為榮譽團結之象徵，紅色示熱誠進取，不畏艱難，非以役人乃役於人，為本會任務之特質。
- 二、梅花為國花，象徵忠貞剛毅，正黃色雍容歷久彌新。
- 三、藍色圓心象徵藍天，自由幸福永被國土，為退除役官兵生存所托庇，寓行健不息之意，兼示榮家醫院事業。
- 四、淡藍圓圈象徵海洋，代表漁業。金色橡葉象徵和平，勇毅與生命，代表農林，畜牧事業。深黃色齒輪象徵堅強進取，勇隨時代前進，代表礦工事業。
- 五、正星形3色綵飾，代表本會就學、就業、就醫、就養、育幼，五大業務目標。藍白紅色為青天白日滿地紅，象徵以國家力量達成目標。
- 六、金色星型光芒，象徵會務重要，事業前程光明無涯放射萬丈光芒。
- 七、整個會徽形似勳章。表示全體退除役官兵功在國家，具無上榮譽。



本會現址「榮光大樓」榮獲95年臺北市政府「2006臺北市都市空間改造-都市彩妝運動方案」銅牌獎。

會址

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，於民國43年11月1日正式成立，初期會址設於台北市中正東路1707號省政府社會處，直隸行政院。後遷移懷寧街70號工業大樓，至45年12月28日再遷入館前路54號會址辦公。

忠孝東路5段222號辦公大樓是趙主任委員聚鈺時期規劃，經鄭主任委員為元命名為「榮光大樓」，72年3月24日恭請田副主任委員樹璋主持破土典禮，74年4月10日奉行政院核定，正式開工，由本會及榮工處投資興建地下3層地上18層(總樓地板面積為8,058坪)。77年元月在許主任委員歷農規劃主持下搬遷新址辦公。

會歌

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會歌

F調2/4

·莊嚴雄壯·

趙聚鈺 作詞

談修 譜曲

5̣. 5̣. 1̣ 3 1 3 1. 3 5 — 5 —
 我們是國民革命的先鋒
 2̣ 2̣ 3̣ 4 3 1 2. 3 2 — 5 —
 我們是身經百戰的英雄
 5. 4 3 1 6 5 4 3 2 1 5 —
 解甲歸田，增產報國再立功！
 2. 2 2 5 5. 4 3 1 2 — 5 — 1 — 1 0
 開荒闢地，移山填海氣如虹！
 1 4. 5 6 — 6 4. 6 5 — 5 3. 1 2 —
 壯有所業，學有所用，幼有所育
 5 2. 3 1 — 1. 1 4 3 2. 5 6 7 3 2 1 —
 老有所終，病有所醫，鰥寡廢疾有所容。
 1 — 4 — 4. 5 6. 4 5 5. 6 5 —
 我們同在一個大家庭中，
 5. 5 6 5 4 3 2 — 5 — 1 —
 親愛精誠樂融融；榮民
 6 6 6 — 5. 5 6 5 4 3 2 1
 弟兄：擁護政府，永遠效忠
 5 1 6 5 5. 5 6 7 1̇ — 1 0
 復國建國，促進大同！！

本會會歌由趙聚鈺主任委員親自作詞，名音樂家談修先生譜曲，在全首106個字的歌詞中，主任委員以領導榮民多年的親身體驗與認識，將榮民們捍衛國土的豐功偉績、受命創業的報國志事、榮民輔導安置的實況以及共同的志向與願望，做了淋漓盡致的表達，不僅有統一思想、意志、集中力量、集中目標的感人力量；而且由於歌詞優美，音樂雄壯，對全體榮民精神的鼓舞，展現了莫大激勵作用。